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WANG SUNG ELECTRONICS H.K. CO. LIMITED

### 光星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0)

####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光星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載全部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323,896,933** 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察員，以進行投票事宜。各項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通過。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之各項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接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21,342,000 100.00%	0 0.00%
2.	重選以下人士為本公司董事：		
	(a) 梁在星先生	221,342,000 100.00%	0 0.00%
	(b) 梁皓星先生	221,342,000 100.00%	0 0.00%
	(c) 洪祥準先生	221,342,000 100.00%	0 0.0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酬金	221,342,000 100.00%	0 0.00%
4.	重新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21,342,000 100.00%	0 0.00%

5(I).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可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性授權，涉及股數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221,342,000 100.00%	0 0.00%
5(II).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可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任何未發行股份之一般性授權，涉及股數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	213,944,000 96.66%	7,398,000 3.34%
5(III).	待第5(I)及5(II)項之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根據第5(II)項決議案向本公司董事授出之一般性授權，惟涉及股份面值總額不超過依據購回授權所購回之股份面值總額	221,342,000 100.00%	0 0.00%

由於每項決議案均獲超過 50%之有效贊成票，因此，所有上述決議皆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股東可就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之通函，參閱有關上述決議案之詳情。

承董事會命  
光星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在星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梁皓星先生（主席）；執行董事梁在星先生、李圭英先生及洪祥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金正權博士、韓丙濬博士及金瓚洙先生。